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2018年建筑工程领域年终综合 检查工作的通知

区内各在建项目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的安排，按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全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集中整治行动的通知》（粤建市〔2018〕2765号）的要求，我局，决定开展2018年建筑工程领域年终综合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内容

主要检查内容是在建项目的施工质量、施工发包与承包，以及强揽工程、恶意竞标、建筑垃圾清运处理和施工渣土运输、海砂使用、扰乱施工秩序和煽动闹事等方面的涉黑涉恶涉乱问题。具体内容如下：

- （一）项目部、监理部人员到位情况；
- （二）年终工程质量抽查；
- （三）施工合同管理和执行情况；
- （四）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落实情况；
- （五）工程发包和施工分包情况；
- （六）工程款和工人工资支付情况；
- （七）扫黑除恶专项行动工作台账。

二、检查时间安排

(一) 自查自纠阶段(2018年12月12日至12月15日)

各在建项目按照检查内容进行自查。

(二) 集中检查阶段(2018年12月17日至12月28日)

由我局成立三个检查组对全区在建民用建筑工程项目开展集中检查(抽查)。

各有关单位要充分认识此次集中整治行动的重要性,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并整理好台账,积极配合做好专项检查的各项工作。

特此通知。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规划建设局

2018年12月12日